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2月28日至2026年03月27日止。

第 8676341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28日

商 标

memori<sup>i</sup>ence

申 请 人 美梦连绵有限公司  
memori<sup>i</sup>ence Co.,Ltd.

地 址 日本国大阪市北区天满4-15-12  
4-15-12, Tenma, Kitaku, Osaka, Japan 530-0043

代理机构 北京中商恒盛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护发膏；洗发液；护发素；洗面奶；浴液；美容面膜；化妆品；牙膏；香；空气芳香剂